

明史全璧

红旗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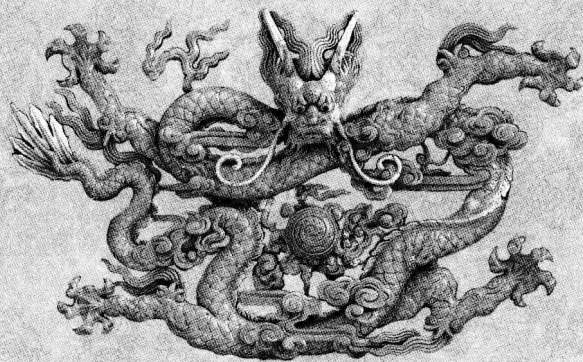
明史稿



明史全鑒

主編 鄧雪妍

第六卷



紅旗出版社



魏忠贤发迹，罪状罄竹难书

魏忠贤本名魏进忠，是河间府肃宁（今河北肃宁）人，生于明穆宗隆庆二年（公元1568年），身世不详，小说家说他是艺伎侯一娘和伶人魏云卿的私生子，可能有些原委。

魏进忠从小缺乏教养，是一个市井无赖。他在家乡已经娶了妻子，生有一女，本应安分过日子。哪知他本性难改，以后仍不务正业，吃喝嫖赌，样样精通。妻子整日规劝，他不但不听，还骂妻子多嘴多舌。一气之下，与妻子翻脸离乡而去，继续与一些无赖厮混在一起，沉溺于赌场妓院。不长时间就欠了一身赌债。本想翻本还债，谁知越赌越输，越欠越多。那一伙赌徒见魏进忠只欠不还，就将他痛打一顿，与之绝交。以后又天天追着要债，还不上债就变着法子羞辱他。

魏进忠既无钱还债，也无颜再回肃宁老家——家里也是一贫如洗，妻女温饱尚且不能，哪有银钱替他还债！外面呆不住，有家不能回，真到了走投无路的地步。魏进忠千思万想，绞尽脑汁，最后终于想出一个既能躲过赌债，又能有机会飞黄腾达的路子。

原来从明中期起，宦官的势力不断上升，地位也不断提高，宦官的需求量也不断增加。有时宫中宦官人数不够，皇帝就派亲信宦官回家乡招选。这些被派去招选的宦官都是在宫中混得有头有脸的，称得上是衣锦还乡。当时社会矛盾已很激烈，农民生活很苦。一些百姓看到宦官这般体面，就把自己的孩子阉割后送入宫中，以图生活上有个保障，日后也好出人头地。后来，一些陷入绝境的成年人，为了寻求出路，也采取自宫的方法进入宫中，从窘境中解脱出来。这种情况一时成为风气，自宫的人数日益增多。虽然在宦官人数供过于求的情况下，明政府也曾多次下令禁止，但一直无有成效。魏进忠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只好选择自宫这样一条道路。



打定主意，魏进忠饱食一顿，来到一个破庙里，忍着钻心的疼痛，动手自宫。几次疼得死去活来，但他都咬牙忍住，坚持施行完手术，养好伤以后就进入北京，寻找门路，冒了义父的李姓，自称李进忠，进宫当了太监。这才躲过了赌徒们的羞辱殴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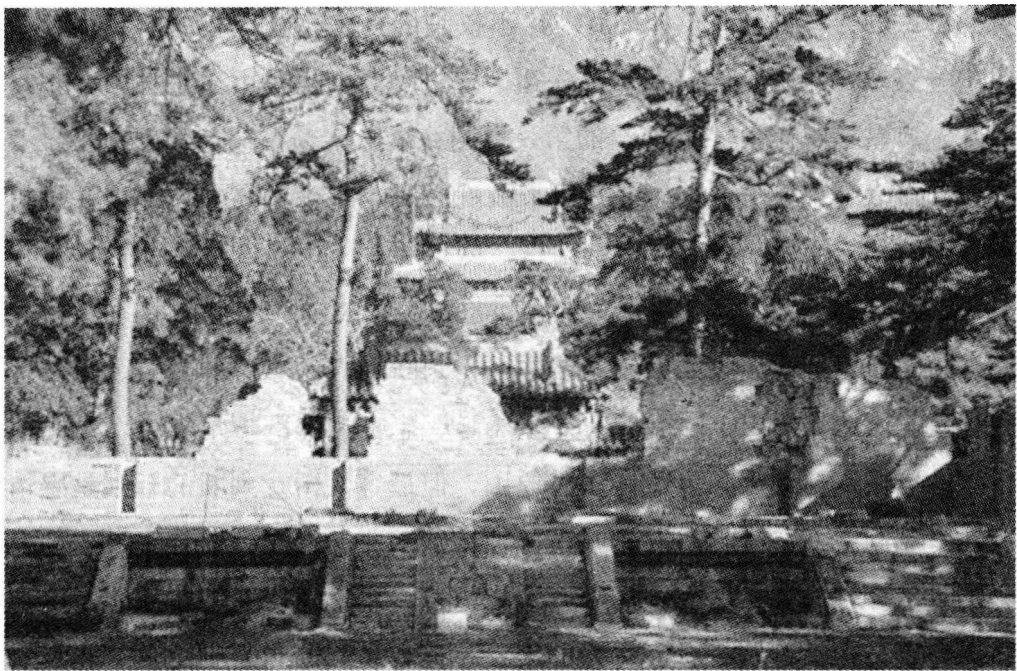
李进忠自宫进宫是在万历十七年（公元1589年），这年22岁。

李进忠长期在市井厮混，狡诈多心机。被迫自宫又受了一番痛苦的折磨，比起那些长期在宫中的太监自然不同。他进宫之后，处处小心，事事留意，又手脚勤快，善察人意，很快博得了大宦官魏朝的好感。李进忠也觉得魏朝在宫中有一定势力，就倾心相结。并恢复了原姓，和魏朝认为本家，以兄弟相称，格外殷勤伺候。魏朝也将魏进忠当成心腹，无话不谈。

后来，由于魏朝的推荐，魏进忠由一名普通太监成为当时皇长孙朱由校母亲王才人的典膳太监，由此得到和皇长孙朱由校接近的机会。魏进忠利用这个机会，经常逗着皇长孙玩，给他讲宫墙外边的新鲜故事，颇得皇长孙的喜欢。

魏朝和皇长孙的乳母客氏是“对食”关系。所谓“对食”，就是做了宫刑的太监，对女性虽然没有了生理上的需要，但感情上的需要还是有的。经过皇上同意，可以和相好的宫女在宫中组成家庭，在一起吃饭、休息，这样的关系就叫做对食关系，或者称为“菜户”。

森严的宫廷生活对于是不能出户的宫女们是难以忍受的，她们虽然已经被刻板的礼仪和严峻的法规训练成机器一般，但在那坚壳之中，却仍然跳动着一颗心，需要感情的抚慰。宫廷是个女儿国，除了皇帝和几个未成年的孩子，几乎再没有须眉男子。这样，那些虽然有致命残疾、却到底曾经是男儿的太监，就成了宫女们寄托感情的对象。除了感情上的原因，宫女的一些外勤事务也需要有人照管，所以稍有根底的宫女大都有个相好的太监。这些与宫女相好的太监明代宫中称为某某的“菜户”。《明宫史》上说：“凡替宫人造办食物、衣服、首饰者，……名曰‘菜户’，甘心为之驱使供给。”其实“菜户”主办宫女的外勤，宫女也操持太监的内务，相互间是互利的。这种宫女与“菜户”的关系一般比较稳固，并不朝秦暮楚，随意变更，其中感情深厚的，也真如世间伉俪一



明光宗朱常洛庆陵

般，缠缠绵绵，所以也被叫作“对儿”。“菜户”或“对儿”是残酷的宫廷生活造就的一种畸形的宫廷文化，传至宫外民间，就成了新鲜事。一些读书人记载此事，觉得“对儿”和“菜户”这两个词不够雅训，于是引经据典，用了另一个古老的词汇，叫作“对食”。“对食”是汉代宫中的隐语，用来讲宫廷中的同性恋，也是一种畸形的宫廷文化，却与“菜户”不是一回事。但由于记载中大都用这个词，“对食”一词流传得反而更为广泛。其实明宫中只称“菜户”或“对儿”，并不知“对食”为何物。

客氏是定兴（今河北定兴县）人侯二的妻子，曾和侯二生一儿子，名叫侯国兴。由于人长得美貌，奶水质量也高，18岁时被选入宫中担任皇长孙朱由校的乳母。后来侯二死去，客氏难耐寂寞，就和魏朝确立了对食关系。魏进忠因和魏朝关系密切，和客氏也就逐渐熟悉了。

一个不愿而非不能执政的君主可以自己挑选政治代理人，在一般情况下，他都本能地要挑选一个最忠于自己的人。但谁是最忠诚的人呢？

在天启帝即位之初，天下公认的忠臣是东林党人。用后人比较客观的标准



衡量，忠臣的称号也是非东林莫属。这不仅是因为东林党人在当时具体的政治斗争中一直站在光宗、天启帝父子一边，立过功劳；也是由于东林中多正直气节之士，忠君思想作为“天理”的第一原则，早已铭刻在他们的脑海里，溶化在他们的血液中了。一些东林干将后来被魏忠贤以皇帝的名义逮捕，并且折磨致死，但这些人至死还以为“雷霆雨露，莫非天恩”，已经到了愚忠的地步。

可惜年轻的皇帝并不从这个角度看问题。

即使是富于经验、眼光敏锐的君主，在判断别人的忠诚的时候，也难免会出现误差。因此，历史上才会常有奸佞当道、忠良遭殃的事情发生。君主们对于臣子的忠诚判断错误，可能有多种原因，但最容易干扰判断的，则是感情因素。在专制制度下，对君主的忠诚是一种特别重要的品质，以至于君主们对于他人的价值评判常常会简单地归结为忠诚与否。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对于那些同自己特别亲密，特别令自己喜爱的人，就很容易判断为特别忠诚。相反，那些特别令君主厌恶的人也容易被判断为特别不忠诚。这种判断方法其实是非理性的，却符合心理规律。现代心理学认为，人们会本能地减少自己认知不协调带来的痛苦。一个君主只有把喜爱与忠诚同一起来，才能使自己的情感认知和价值判断认知协调一致。这种人类的共同弱点在我们的文化传统中大概还有进一步的发展，自古以来我们就认为“疏不间亲”，亲情是人际关系中稳固的支柱，所以人们在表达自己的忠诚时，也会用亲情来进行比附，把亲与忠等同起来。

讲到亲密情爱，东林党人的条件就不那么优秀了。天启帝由于自幼没有正式请朝臣作过导师，第一次正式接触东林诸臣是在“移宫”事件中，当时那种紧张喧闹的气氛实在难以给他造成某种亲切感。东林党人在内廷也有自己的势力，当年光宗的伴读太监王安就是东林中许多要人的好朋友。这位王安在光宗即位之后迅速被提升为司礼监秉笔，虽然还没有来得及成为司礼监掌印太监，却已被公认为内宫中第一个重要人物，因为他是光宗的第一个亲信。但对于儿子天启帝来说，王安太监并不亲切。他生性峭直严急，对于小皇帝的淘气也敢于管束。天启帝把他当作一位严厉的长者，而不是一位亲人。

明 光宗
朱 常洛
嘉 宗
朱 由校

让小皇帝倍感亲切的，当时确有一人，那就是他的乳母客氏。

明朝皇家挑选奶妈的条件极严，必须是京城及附近的良家妇女，“年十五以下，二十以上，夫男俱全，形容端正，第三胎生男女仅三月者”。这些条件大概执行得并不严格，客氏当时已经二十五岁，仍然当选。她大概已经生过一男二女，丈夫侯二是京城一个清白的普通百姓（隶籍北直定兴）。这位年轻的母亲是幸运的。在宫中，乳母的地位比一般宫女要高，何况她所乳的又是皇长孙，一个真龙天子的坯子，只要这位“小官家”能够长大成立，做乳母的少不了终身的荣华富贵。这位年轻的母亲又很不幸。所谓“一入宫门深似海”，宫廷里的妇女同外界差不多是绝缘的，客氏用不着再耽心宫外家中的衣食生计，却不得不永远割断夫妻母子之情，日复一日地忍耐着宫中那种森严、刻板、冷陌的生活。在她入宫后不久，丈夫侯二就死了，这进一步切断了同外部世界的联系。此后，客氏就在深宫中一心一意地养育着皇长孙。

历史文献对于客氏的性格特点几乎是全无记载。由于她曾同魏忠贤沆瀣一气，祸乱宫廷，一般人就根据红颜祸水的传统定律，把她简单地归结为坏女人一类。《明史》上只给了她“淫而狠”三个字的断语，却拿不出什么事实根据，只好说“禁掖事秘，莫详也”。其实她只是个普通百姓家的家庭妇女，既没有文化，又缺乏见识。后来由于地位太高，她确实有些飞扬跋扈，但对于政治却从来没有真正介入过。离开了自己的子女，客氏便把母爱的天性全部贯注在小皇帝身上。而当时的天启皇帝也实在可怜。生母死得早，李选侍大概是通过贿赂的方式买通太子上下，才取得对皇长孙的抚养监护权。但那是一笔政治投资，李选侍只是尽些形式上的责任，并没有给他带来多少母爱。东宫冷落，本来是极安静、极萧条的，失去了生母的小皇孙就在这里同自己的乳母厮守着，受着她的爱抚与温暖。渐渐的，这位容貌端好、态度亲切的乳娘成了他最热爱、最依恋的人。我们以前谈到，险恶的政治风浪迫使天启皇帝蜷缩在幼稚状态的避风港里。其最明显的标志，就是他对于乳母经久不衰的依恋。

即位以后，天启帝毕竟是煌煌天子了，16岁在古人看来也勉强可以算成年，不好再同乳母同居一处。客氏于是在泰昌元年（公元1620年）冬天被安排住进



了乾西二所。客氏这次在宫内迁居搞得隆重又热闹，天启帝“亲临为之移居，升座饮宴，钟鼓司官邱印等扮戏承应，司礼监卢受、邹义守居，而王安、王体乾、高时朋、沈荫、宋晋随侍。另设吃膳处于所内侧室。”乾西二所离乾清宫很近，客氏割舍不开自己的宝贝乳子，因而“每日天将明即至殿内，候先帝（天启帝）圣驾醒，始至御前，甲夜后回”，除了夜里安寝，几乎是无时无刻不在皇帝的左右。天启元年（公元1621年）四月，天启帝大婚，册立河南祥符县（今开封市）一个普通百姓家的女儿张氏为皇后，同时还册立了良妃王氏和纯妃段氏。即使是寻常百姓，娶妻纳妾也标志着成家立业了，日常起居方面总要同过去有个区别。但天启帝同乳母客氏的关系却依然如故，他的日常生活也还是主要由客氏安排。这种不正常的情况传到宫廷外面，就引起朝臣们的很多非议。

这年六月，御史毕佐周、刘兰、给事中薛凤翔，甚至首席大学士刘一燝等人纷纷上疏，请求出客氏于宫外。因为“中立宫矣，且三并宫立矣，于以奠坤闾而调圣躬，自有贤淑在”，客氏已经没有存在于宫中的必要。况且，让客氏久留宫中还会“冒擅权揽势之疑，开睥睨窥伺之隙，”对于客氏本人也没有什么好处。群臣之说很有道理，但天启帝却也有他自己的道理。他不愿离开客氏，完全是出于感情上的需要。只是，作为皇帝，私人感情是最拿不到桌面上的理由。因而他只好含糊其辞地说：“今朕尚在冲龄，三宫年幼，时赖调护。尔辞，待皇考妣梓宫发引，神主回京奉安毕，择日出。”希望拖延一日算一日。到了九月，光宗下葬已毕，在朝臣的一再催促下，天启帝只好把乳母送出宫去（此前已在宫外为她修建了豪华的宅第）。但天启帝对客氏思念至深，客氏才出宫两天，他竟然“思念流涕，至日旰不御食”，实在无法忍受这离别之苦，终于硬着头皮又把客氏接回宫来。这一次客氏被安顿在咸安宫中，完全享受太后的待遇。朝臣为这件事又大肆争执了一番，天启帝却从此不再让步，客氏也就由此常住宫中，直到天启帝死去。

从客氏的一出一入可以看出，天启帝对于这位乳母的热爱，完全是小孩子对于亲生母亲那样的感情。

天启帝也并不掩饰自己对于客氏的一片深情，在登极后立即封客氏为“奉



圣夫人”，她的儿子侯国兴和父亲客太平先后被推恩封为锦衣卫正千户，后来客太平已死，又晋封客氏的弟弟客光先为都督。倚仗皇帝的尊宠，客氏在宫中的威风真是大到了极点，“各衙门答应钱粮比御前更吃紧，夏则大凉棚贮冰无算也，冬则大地炕贮炭无量也，其骄奢僭越，夏日异而月不同。”但客氏毕竟是一位出身卑贱的妇女，不论皇帝对她怎样热爱，怎样信任，总不能付之以国，让她去充当自己的政治代理人。就是在这种情况下，魏忠贤的特殊地位才显出了优势——他是客氏的“菜户”，一个类似于丈夫的角色。

当客氏在宫中气焰薰天的时候，这位“奉圣夫人”的菜户魏忠贤的地位自然也要跟着迅速上升。

客氏利用侍候之便，多次在熹宗面前给魏进忠说好话，于是熹宗对魏进忠也大加封赏。史书记载熹宗即位“未逾月，封客氏奉圣夫人，荫其子侯国兴、弟客先及忠贤兄钊俱为锦衣千户”。进忠也很快由惜薪司典膳太监升为司礼监秉笔太监，主管宝和三店，并改名为魏忠贤。

秉笔太监的主要职责就是主管宫廷的文书事宜，替皇帝草拟诏令、批阅奏章，一般由学问高深的太监担任。魏忠贤本不识字，根本不能胜任这一工作。但明熹宗不管他是否称职，只是听从乳母的话，把这一重要的职务委任给魏忠贤。

客氏自从和魏忠贤勾搭以后，对魏朝开始只是冷谈，后来干脆丢在脑后不管。魏朝背后和客氏争执过几次，也无结果。心里把魏忠贤恨得咬牙切齿，只苦于无处发泄。

一天晚上，魏朝在外边喝了一肚子闷酒，回到他与客氏居住的房中。一看客氏正和魏忠贤推杯换盏，饮酒取乐，不禁火冒三丈，朝着魏忠贤直扑上去。魏忠贤也不示弱，当下还手，两人扭成一团，由房中扭出房外，又在院子里滚打起来。魏忠贤毕竟年轻力壮，且有恃无恐，毫无顾忌地大打出手。打了不长一会，魏朝就只有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了。

此时熹宗已经睡下，听得外面人声汹汹，赶紧命人查问。听内侍说两魏因争客氏打架时，顿时来了兴趣，忙让人穿上衣服，出来在一边观战。直看到魏



朝被打得鼻青脸肿、实在招架不住时，才喝令停下，叫他们自己说出打架的原因。

两魏各不相让，各人抢着说自己的理由。魏朝说自己 and 客氏多年的对食关系，感情很深。不想魏忠贤半路插进来，破坏了他们的关系。魏忠贤则说他和客氏时间虽不及魏朝长，但一见钟情，两相欢悦，谁也离不开谁。

客氏跪在一边，毫无羞惭之色，脸都不红一下。

熹宗听完，哈哈大笑说：“想不到你们这样的人，也还争风吃醋到如此地步。”

三人听了，一声不吭。熹宗想了一会又说：“此事我还不能决断，得先听听奉圣夫人的意见。”然后回头询问客氏喜欢两人中的哪一个。

客氏没有说话，只是向魏忠贤点了点头。



明庆陵被国务院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熹宗明白了乳母的心意，让他们都回去睡觉，等第二天再说。

第二天，熹宗一大早就传出圣谕：将魏朝赶出宫去，让客氏与魏忠贤结为对食。

客、魏成了公开的“对食”以后，客氏侍候熹宗的衣食起居，熹宗对她言听计从。魏忠贤奸诈狡猾、老谋深算，脑子里有填不完的私欲。他的任何要求只要通过客氏说给熹宗，都能得到实现。由于客氏不断地吹风，加上魏忠贤善

明 明
嘉 嘉
宗 宗
朱 朱
由 由
校 校
洛 洛

于察言观色、投其所好的本能，很快成为熹宗的贴身太监。两人基本上将熹宗控制在手中，被宫中人称为“客、魏”。

魏朝被逐出宫后，客、魏怕他不死，又由魏忠贤假传圣旨，将魏朝遣戍凤阳。然后通知凤阳地方官，在魏朝到达时将他缢死，除去了一个心头之患。

对于魏忠贤来说，乾清宫前的那次争吵也是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個转折点。从那时候起，他成了客氏名正言顺的菜户，成了她在宫内外各项事务和利益的总管。有的稗史上说魏忠贤阉割未净，仍能行男女之事，因而深得客氏之爱；也有的说魏忠贤在自阉入宫之前原本是客氏的旧情人。这些当然都是无稽之谈。魏忠贤比客氏年长了十几岁，泰昌元年魏忠贤已经五十有三，而客氏才刚满四十岁，正值盛年。究竟是什么因素使得客氏特别垂青于一个“憨而壮”的老太监，后人无法臆测。但感情是一种极其微妙的东西，客氏能在皇帝和众人面前公然属意于大魏，并且薄情寡义地把老伙伴魏朝弃之如敝履，自然是出于对魏忠贤的深厚感情。后来魏忠贤身膺重任，忙得很了，仍然不时去咸安宫看望客氏，而且每相见“必将宫人、官人屏开，语秘不得闻”，总有说不完的悄悄话。

天启帝同客氏难割难舍，客氏对魏忠贤又温情脉脉，以客氏为桥梁，天启帝同魏忠贤在情感方面就有了异常近密的联系。而且，除了同客氏的特殊关系之外，魏忠贤本来在小皇帝心目中也是一个可亲切的人。他是从天启帝一出生就贴身服侍的老仆，了解小主人的脾气秉性，因而也懂得如何曲意逢迎。皇帝喜好武事，魏忠贤偏巧是个骑马射箭的好手，正好陪着皇帝控弦驰骋；皇帝醉心于工艺，他又能及时提供趁手的工具材料，还会在设计中提出合理建议。甚至在天启帝发火的时候，也只有他和客氏才懂得如何平息小主人的怒气。十几年的朝夕相处，使得他同皇帝之间不存在通常的那种君主臣仆间的鸿沟，这也容易让天启帝感到这位老仆的平易与亲切。出于这样的原因，天启帝在魏忠贤正式成为客氏的菜户之前就已经对他表现出特殊的好感，泰昌元年九月曾特荫封其兄魏钊为锦衣卫千户。

有了皇帝的贴身忠仆和皇帝的亲爱者的亲爱者这双重身份，魏忠贤在宫中的确有了一种超乎寻常的优势。直到万历四十八年以前，伙食管理员魏进忠还



从来不敢梦想有出人头地的那一天。但随着两位新皇帝的上台，他却以从龙旧人的身份被迅速提升上去，先是任惜薪司掌印太监，不久又兼任司礼监秉笔太监（尽管他不会写字）。这时候，他已经是宦官社会金字塔尖端的人物了，但对于宫内和朝中的政治影响却极有限。同客氏关系的正式确定再一次给他提供了更远大的前程。此时幼稚的天启皇帝正需要一个又忠诚又亲切的政治代理人，不论是顺着他亲爱的乳母这条线索还是从周围的仆从中选择，他都会觉得魏忠贤是第一个合适的人选。况且，用一个太监作君主的政治代理人同当时的政治制度并不发生什么了不起的冲突，好几位祖宗也创造过这种先例。

对于魏忠贤的所作所为，东林党人自然嗤之以鼻，不屑与之为伍。对于熹宗对客、魏的无限封赏，还多次上疏劝谏，招致了客、魏的怨恨。而那些在三案中失败了的浙党诸人，却看出了其中的奥妙，于是不顾廉耻，纷纷投靠客、魏，让魏忠贤充当自己在朝中的代言人。

司礼监另一名秉笔太监王安曾长期担任明光宗朱常洛的伴读，给身处逆境的朱常洛以多种呵护和慰藉。朱常洛立为太子之后，他又成为太子令旨的主笔人。他为人正直、忠诚，在郑贵妃专宠期间为保护朱常洛的安全尽心尽责，使朱常洛能在风雨飘摇中得以保全。对于李选侍殴打熹宗母亲王才人的事，他也十分气愤，两次诏旨中反复提到此事，对平息移宫风波起了很大作用。朱由校能顺利登上皇位，也和王安的鼎力扶助分不开。所以外廷那些正直的朝官们都很看重王安。熹宗即位时，王安已经主管司礼监的所有事务。所以在考虑总管全监事务的司礼监掌印太监时，都自然而然的考虑到王安，他也确实是最合适的人选。

如果说把政权托付给魏忠贤还有什么障碍的话，那就是前面提到过的那位宦官领袖、东林党人的好朋友王安。自从万历皇帝死后，宫中的大权就落到原来东宫的亲信太监王安手中，这种局面直到天启帝即位后的一段时间也没有改变。王安是北直隶雄县（今河北雄县）人，万历六年（公元1578年）入宫，入宫后即在内书堂读书。自万历二十二年（公元1594年）起，王安做了皇长子朱常洛的伴读太监，常洛后来册封太子，王安始终不离太子左右，成了太子身边



最亲信的人。王安的年龄可能还略小于魏忠贤，但在宫中却早已是上层人士，地位远远高于魏忠贤。在历代太监中，王安要算个不可多得的人物。他为人冷峻严肃，不苟言笑；自幼在内书堂读书，也还颇具文采。他对宦官们的蝇营狗苟相当厌烦，同朝中的士大夫们却打得火热。东林党中许多干将都是他的好朋友，东林党人能够在政治上迅速崛起，也多亏他从中协助。

天启元年五月，原司礼监掌印太监，年过七旬的卢受根据一朝天子一朝臣的惯例，提出辞呈。接下来，好像是顺理成章地，王安被任命为这一职位的继任者，一切都非常顺利。但明代官僚制度中有这样一个惯例，凡是被委以高官显位的，都要假作客气地对皇帝推辞一番，无非是要表明自己并不贪图禄位。这种做法也曾多次误过大事，但风气所致，还是人人遵行。王安处处要刻意效法士大夫，这一次却谦让得未免过了头。他不但上疏辞谢，不接受任命，而且带上自己手下的一班人马，到西山游逛起来。他以为这样一走才能充分显示出自己的高节，而且等到从西山回来，司礼监那颗大印仍然会落到自己手里。谁知道这次坐失良机，接着就是祸坠于天，不可祷也。

在这里，王安忘记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事实：根据一朝天子一朝臣的规律，他自己的鼎盛时期已经随着短命的泰昌朝的结束而结束。表面看来他依然是宫中最显赫的人物，而在实际上，光宗逝世之后他就成了过时的明日黄花。其实，不论天启帝打算亲自掌权，还是要把权力全部交给一个政治代理人，他都势必要在司礼监掌印这个重要位置上安排一个自己的亲信，而非王安。因为王安作为光宗当年的红人，同天启帝毕竟隔膜了一层。何况王安有些过于严肃，连光宗也是“优礼虽加，而心疏畏之”。在天启帝看来，此人更是严厉太多了一点，而亲切又太少了一点，实在难以托付。

王安在内监时，曾对客氏的一些越礼行为多次进行过制止，使得客氏不能在宫中为所欲为。对二魏因客氏而争风吃醋的事，王安更是反感，认为是有辱宫廷的丑事。因为魏忠贤也是自己听了魏朝的推荐才把他从普通太监提拔到惜薪司去的，所以有时也规劝、训斥他几句。

王安的这些做法，本来出于好心。但对客、魏这样丧失良知的人来说，根



本起不到任何作用，反而招来了咬牙切齿的怨恨。他们日夜密谋，想着要除去王安。只是王安当时在宫中声望太高，一时不好动手，二人只好隐忍不发。任命王安为司礼监掌印时，二人没有提防，措手不及，心中十分懊丧。现在看到王安谦让，觉得有机可乘。对于这些十分不利于自己的因素，王安是当局者迷，而宫内外一些老谋深算的政客们却早就看得一清二楚。因此，王安刚刚离开京城，宫廷内外的一场阴谋就酝酿起来。

这场阴谋中的关键人物之一就是魏忠贤集团核心成员王体乾。王体乾与王安长期共同服务于东宫，年龄、地位都相差不多，关系相当密切。王安一直“视王体乾为道义友”。但是在政治权力的争夺中，再好的朋友也可能反目成仇。王体乾对于司礼监掌印这一宦官中的最高职务渴望得太厉害，为此就不能不铲除差不多已经注定要占领这一位置的王安。王体乾的政治感觉很准确，他从宫中的一系列微妙变化中感到了魏忠贤的前途必定不可限量，又分析出目不识丁的魏忠贤亲自担任司礼监掌印实有困难，必定需要一个既能对他俯首听命，又能执掌司礼监印信的人。出于这样的判断，王体乾主动同魏忠贤接近，献计献策，甘愿作一个半傀儡式的司礼掌印太监。于是，在王安离开京城之后，一笔秘密交易也谈成了，魏忠贤和王体乾将共同打倒王安，然后再瓜分夺得的那点虚名和实权。

宫廷里的阴谋之风也刮到了外朝，一份弹劾王安的本章非常适时地送到皇帝面前。这份奏章中说：“长安道路之口，皆以为王安迫欲得之（司礼掌印），以为大作威福之地”，实是非常贪恋权势利禄的，而且王安又“举动乖张，启人情惊疑之端，生群小趋赴之念”。这一弹劾并没有说出什么具体内容，但对于王安的命运却起了相当大的作用，它的作者就是后来阉党核心集团中的又一个人物霍维华。他靠内线关系了解到宫中形势变化的信息，又凭着政治洞察力预测出未来政治的动向，而且把这种政治风向的转变当成了使自己得遂青云之志的好时机。所以他会不待有人吩咐或暗示，就径自对王安发起了攻击。这是一注风险很大的政治投资，但正因其有风险，才会带来超额利润。

在打倒王安的活动中，起主导作用的是王体乾，霍维华的弹劾也起了推波

明 光宗
朱 熹宗
朱 常洛
校

助澜的作用。由于王安离宫，代皇帝批旨和拟定上谕的工作都由王体乾负责。他正好乘机在还不通事理的小皇帝面前中伤王安，并由着自己的意愿彻底改变了天启帝对王安的态度。当然，魏忠贤和客氏在这一事件中发挥的有形与无形的影响肯定也是巨大的。这样，等王安从西山回到京师，竟发现大势去矣。皇帝撤销了对王安原来的任命，改为罚充南海子净军，而把司礼监掌印太监的职位授与了王体乾。所谓净军就是宫廷的劳改清洁队，由犯过错的宦官组成，专门负责清除垃圾粪便。王安知道，宫廷斗争中的失败者，恶运恐怕还不只于此。果然，没过多久，他的饮食渐渐被断绝。那时已是深秋，在凄风苦雨中，这位也曾显赫一时的大太监只能偷着在菜地里刨一点萝卜充饥，最后还是被魏忠贤的党羽活活勒死了。

王体乾是京师昌平（今北京市昌平县）人，为人奸诈阴险，权势欲很重，惯会见风使舵。熹宗即位初朝，他从尚膳太监升为司礼监秉笔太监后，就一心谋求司礼监掌印的职务，曾和客、魏多次密谋。但熹宗已经任命了王安，他也就觉得没有希望，息了此心。现在客、魏见王安谦让，就把王体乾找来，向他提出两个条件，说如果他同意这两个条件，他们就全力给他谋求司礼监掌印太监的职务。

客、魏提出的两个条件是：第一，王体乾当上司礼监掌印太监后，一定要让魏忠贤总管东厂事务；第二，司礼监掌印的地位虽高，但王体乾必须听从魏忠贤的指挥。这两个条件都非常苛刻，常人断难答应。但王体乾为了得到司礼监掌印的职务，还是硬着头皮答应了。

王安被害是天启初年宫中一次不大不小的政变，这次政变的直接后果是确立了魏忠贤在宫中的领袖地位。天启三年（公元1623年）以前，魏忠贤在名义上仍然只是司礼监秉笔兼惜薪司掌印太监，不过是高级宦官集团的一个普通成员而已。但在实际上，宫中大小，包括地位最高的司礼监掌印太监王体乾在内，无不对其俯首贴耳，处处仰承他的鼻息。天启二年夏，魏忠贤将掌东厂太监沈荫“斥退闲住”，又任宋晋继掌东厂。这掌东厂太监在宫中从来是仅次于司礼监掌印的第二号人物，而魏忠贤已能对其随意革黜委任，由此可见其权威的非同



一般。此后，为了一些过去的个人恩怨，他还杀害了光宗的侍妾赵选侍，甚至天启帝的裕妃张氏、贵人冯氏也因间隙被他迫害致死。当时人论及此事，认为是“皇上且不能保其贵幸”，“又不能保其妃嫔”，以为不可思议之极。魏忠贤在宫中的权势所及，显然已经不止于宦官这一特殊社会群体了，后宫嫔妃的性命都难逃他的掌握。但只在宫中耀武扬威还不等于就是皇帝的政治代理，魏忠贤作为皇帝的代理人，还是通过司礼监秉笔这一特殊途径实现的。

天启元年（公元1621年）四月，熹宗大婚，册立祥符（今河南开封市）人张国纪之女张氏为皇后。

明代制度，皇帝大婚以后，乳媪必须离开皇帝，不能继续住在宫中。一些正直的朝臣和太监们看到客、魏勾结，迷惑皇帝，惑乱宫廷，实在不像样子。就趁机会上疏皇帝，请求皇帝能按祖宗制度办事，把客氏遣出宫廷。

熹宗接到奏疏，心中实在难于接受，下诏宣布说：“皇后年龄太小，全凭乳媪保护。怎么可以让乳母出宫呢？等皇祖大葬仪式举行之后再说这件事吧。”但大臣们不依不饶，一定要按祖宗制度办事。熹宗拿不出更有说服力的理由，只好下旨让客氏搬离皇宫。

客氏搬出皇宫之后，熹宗感到很不习惯。没有客氏在一旁照料，总觉得身边少了什么似的。客氏只走了一天多时间，熹宗就非常想念，暗中流泪不止。食不甘味，寝不安席，真有度日如年之感。最后实在忍耐不住，竟不顾宫中规矩和群臣的再三劝谏，硬是一道圣旨把客氏召了回来。

客氏重返皇宫之后，滋长了一种强烈的报复心理。她和魏忠贤不断合谋，唆使熹宗把这次上章劝谏的朝臣侯震旻、倪思辉、来钦相、马鸣起、王心一等人分别降职。吏部尚书周嘉谟几次上疏讲情都没有作用。

对以上官员处理以后，客氏和魏忠贤还不解气，在内廷中对主张遣出客氏的太监和妃嫔又进行疯狂的报复。

魏忠贤首先发难，把过去王安集团的太监一个不留地清除出去，全部安插上自己的党羽。这些人对魏忠贤言听计从，成了客、魏祸乱宫廷的帮凶。其中像在李选侍移宫时因盗窃皇宫珍宝而被逐出宫门的刘朝、田熠等人，也被魏忠